项目编号：TCZB-AK-2026-020

汉滨区人民检察院会议室设备改造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单位：汉滨区人民检察院

代理机构：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汉滨区人民检察院会议室设备改造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CZB-AK-2026-020

项目名称：汉滨区人民检察院会议室设备改造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8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汉滨区人民检察院会议室设备改造):

合同包预算金额：1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LED 显示屏	会议室设备改造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 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滨区人民检察院会议室设备改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3）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有融资意向的投标企业请自行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完善相关信息，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5）《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滨区人民检察院会议室设备改造)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近半年资信证明）；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已缴存 1 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评标委员会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黄沟路兴科明珠商铺 4-03 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0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谈判文件时须持单位介绍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法定代表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并加盖公章。（备注委托人电话及邮箱）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滨区人民检察院

地址：安康市安康大道长岭南路

联系方式：0915-343802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黄沟路兴科明珠商铺 4-03

联系方式：1999151006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19991510067

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09 日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一、名词解释

1.采 购 单 位：汉滨区人民检察院

2.谈判组织机构：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与谈判响应文件的统称

4.供　　应　　商：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六部分，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任何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3个工作日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谈判组织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以书面形式寄送给有关购买文件的投标人。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投标人应及时与有关部门人员联系，否则，因此所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投标人自负。

3.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1）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谈判组织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并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为使投标人编写谈判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内容进行研究，谈判组织机构可以酌情延长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4.质疑提出与答复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业务受理时间为工作日的 08:30 至 17:30。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信息：汉滨区人民检察院

联系地址：安康市汉滨区长岭南路与安康大道交叉路口往西南约100米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康市黄沟路兴科明珠商铺4-03

联系方式：19991510067

邮　　箱：932142619@qq.com

5.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法律依据；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令）的规定；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

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6.投标人必须从谈判组织机构获取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谈判文件视为无效。仅作为本次竞争性谈判使用。

7.本文件的解释权归谈判组织机构。

三、谈判要求：

1.谈判内容：汉滨区人民检察院会议室设备改造

2.谈判要求：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近半年资信证明）；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已缴存1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评标委员会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等网站对资质文件、响应文件中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其响应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①查询渠道：评审小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②查询截止时点：谈判文件发售期至响应截止时间前；

③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响应人提供在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响应单位鲜章），并附在响应文件中；

④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其响应无效；

⑤特别说明：响应人如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评标委员会取消其成交资格。

4.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根据谈判组织单位发售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①谈判响应函

②谈判报价表

③供应商资格证明

④商务响应偏离表

⑤货物（设备）一览表

⑥技术响应偏离表

⑦响应方案

⑧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⑨其他证明资料

（2）谈判报价：

①投标人应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费用。

②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超出采购人采购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③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供应商自负。

④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谈判费用自理。

6.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九十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④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审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

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四、谈判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供应商应参照谈判文件给定的样式，准备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并各自**胶封装订成册，提倡双面打印**每套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供应商在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电子版（U盘）1份，电子版放入投标文件正本中。**

2.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等字样。

3.谈判响应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4.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有约束力的供应商代表在需要签字的地方签字或盖章。

5.谈判响应文件除各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和盖章。

五、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及资质审查

1.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按以下要求进行密封：

（1）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缝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章或其授权人签字。

（3）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等内容。

（4）资格证明文件单独装袋（上面标明投标供应商名称）；

（5）如果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造成谈判响应文件过早启封或价格泄露等情况，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6）开标时，由供应商自行查验其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文件是否被开启、原始密封是否完好，查验完毕签字确认。各供应商对密封查验结果自行负责，不相互查验及提出质疑。

2.谈判组织机构收到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供应商递交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谈判组织机构拒绝接收。

3.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前，经谈判组织机构同意后，供应商方可修改或撤回已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4.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5.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否则按有关规定处罚。

6.在评审过程中，由谈判小组审查供应商的资质证明文件。

六.谈判小组组成及职责

1.谈判小组

（1）为确保评审工作公平、公正，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组建谈判小组对采购项目组织谈判、评审工作，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有关专家从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①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②要求谈判人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③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④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谈判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⑤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⑥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谈判人提出的质疑；

⑦配合采购人的投诉处理工作。

2.谈判小组职能：

（1）谈判小组有权对整个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精神，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2）审查所有谈判人的资质证明文件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审查所有谈判人递交的报价。

（4） 推荐谈判成交单位。

（5）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审，谈判小组有权要求谈判人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 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谈判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谈判小组对谈判人的商业秘密、采购人的国家秘密及正式公布前的谈判结果及过程保密。

七、评审程序

1. 详细谈判程序：

（1）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2）资格审核：由谈判小组审核谈判单位资质文件是否齐全有效。

（3）符合性审核：由谈判小组对所有资格合格单位进行符合性审查。

（4）谈判小组审阅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分别与各供应商单独进行谈判，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技术咨询和商务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商务、技术、质量及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各谈判人再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原则不得超出首次报价（若采购需求有实质性变动，谈判人的第二次报价可高于采购人的预算作为变更后的首次报价）;若二次报价最低价相同，相同报价的谈判人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6）谈判小组从商务、技术、质量及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谈判人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 响应文件初审（含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1）资格审核：由谈判小组审核供应商资质文件是否齐全有效。

（2）符合性审核：由谈判小组审核所有资格合格供应商的有效性、完整性、响应性等具体要求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评审因素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	①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②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③投标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近半年资信证明）； ④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已缴存1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评标委员会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	合法、有效

	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⑦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评审标准	①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谈判文件不一致的； ②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③供应商第一次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④供货期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⑤投标有效期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⑥投标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逐条响应、缺项的； ⑦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⑧其他情况：谈判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备注：1）只有符合上述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因素和标准的方为合格。

2）以上任何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谈判人，不进入下一轮报价。

（3）谈判人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1)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无效的；

2)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响应文件的；

3)响应文件应签字盖章处无谈判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4)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5)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的；

6)谈判人提供产品的数量、技术及服务达不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7)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8)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9)提供虚假证明或材料，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10)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其他有关拒绝谈判或无效文件条款的。

八、确定成交单位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定成交单位。

2.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函告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确定成交单位”确认文件后两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5.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九、合同

采购人在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成交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及其他费用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标准收取，由成交单位

支付。

十一、其它

1.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有效谈判响应文件不足三家时，经请示监督机构同意后，继续谈判或采用其他方式进行采购。

2.特殊情况处理：当全部报价均超出财政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三次报价或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若第三次报价仍超预算，采购人又无力追加，谈判小组可宣布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

3.谈判开始到成交单位确定前，谈判小组、采购单位及有关人员要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一方不得向与评审无关的单位和人员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它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其它信息。否则，按政府采购有关处罚条款进行相应的处罚。

4.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有关规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单位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A.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 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C.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单位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 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

③投标单位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 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 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 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 重复享受政策。投标单位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 标资格。

4.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 19 号）的规定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的规定为准。

3）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 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 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 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 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 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 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

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 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 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 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 复印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4.3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符合竞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单位,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单位，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 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 企业的报价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货物和服务最高为 4%， 工程项目为 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 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

扣除优惠政策。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2）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投标单位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 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 实行优惠。

4.4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5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 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 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投标单位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单位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 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4.6 投标单位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

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申请信用融资，投标单位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 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 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投标单位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 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投标单位提供财产抵 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 投标单位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 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 (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 等在陕西 政府采购网予以 展 示 。 具 体 可 登 陆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 信用融资平台) 查看办理。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一、会议室 LED 屏				
1	LED 显示屏	1.像素构成表贴三合一，像素间距≤1.538mm；模组尺寸：320×160mm；画面显示尺寸：4.16*1.76M； 2.刷新率≥3840Hz；换帧频率 50&60Hz；亮度≥700 nits 支持通过配套软件 0-100%无级调节； 3.屏幕对比度≥5000:1，色温≥3000-38000K 可调； 4.模组平整度：≤0.05mm，模组间缝隙≤0.05； 5.峰值功耗≤370W；平均功耗≤120W； 6.水平可视角度≥160°，垂直可视角≥140°； 7.具备低亮高灰的图像处理及显示技术，支持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支持软件实现不同亮度情况下恢复 8-18bit 任意设置：0-100%亮度时：8-16bits 任意灰度设置；100%亮度时，18bits 灰度；80%亮度时，16bits 灰度；20%亮度时，14bits 灰度； 8.具有亮度、对比度、色度调节、视觉修正等图像调整功能，图像处理功能；高清显示、色温均匀性好、亮度均匀性好、对比度高、色域广； 9.显示屏在点亮 5 分钟后的温度升幅不超过 5℃，点亮 15 分钟后的温度升幅不超过 10℃，点亮 30 分钟以上温度不应超过 15℃，最大亮度白色连续工作 2 小时，表面温升＜20℃，符合 GB 4943.1-2022 要求； 10.屏幕具备低延时设计，屏体依据视频源输出频率，低延时，延时 1 帧；	7.32	㎡

		11.模组电源接口采用 4P 接插头，免工具维护，同时有防呆设计，预防接错电源线短路而导致的烧毁模组行为；采用集成 HUB 接收卡控制，支持通讯状态监测； 12.图像有低灰降噪、增强、运动补偿、色坐标变换处理、锐化处理、灰度非线性变换、色度校正、黑电平稳定处理、缩放平滑处理、高频白噪声滤波、梳状滤波处理等；无几何失真和非线性失真现象、消鬼影拖尾，无“毛毛虫”“鬼影”跟随现象； 13.LED 显示屏具有多点测温系统，均衡散热，防止局部温度过高造成色彩漂移，并提高显示屏寿命；LED 显示屏可实时监控显示屏工作状态，具有故障自动报警功能，发生故障立即发消息到指定邮箱，及时处理； 14.开机后自动检测长时间没有使用屏体，智能匹配相应时间的除湿模式，使屏体从 10%到 100%亮度逐步显示，无需人工定期手动维护，除湿功能可手动开启和关闭； 15.带有智能（黑屏）节电功能，开启智能节电功能比没有开启节能 45%以上； 16.显示屏系统支持海量图像演示和多媒体控制，可对所有输入信号进行预览，通过平板进行信号切换、管理； 17.按照 SJ/T 11590-2016LED 显示屏图像主观质量评价方法的要求，评价等价为优； 18.屏体通过光生物安全防护等级认证，达到 RGO 无危害级别； 19.设备通过盐雾试验，符合防护等级 10 级要求； （以上参数提供具有 CNAS 和 CMA 认证标志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鲜章；所投产品提供节能标志认证证书（CQC）、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以及 4K 超高清室内 LED 显示屏认证证书） 1.所投 LED 产品厂商应满足产品及平台开发体系认证不低于 CMMI5，符合《信		

		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体系能力要求》，能力达到优秀级(CS4)； 2.为保证所投 LED 产品厂商应具备供应售后保障能力，需具备 ISO28000:2007 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证书，具备 LED 显示屏 GB/T 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五星级证书； 3.确定 Yxy 颜色空间中白平衡的色坐标和亮度与三基色的色坐标和亮度之间的关系，根据三基色的初始亮度和三基色的目标亮度，将初始白平衡调节至目标白平衡（要求提供国家权威部门网站截图予以证明响应）； 4.获取显示屏初始 RGB 三基色坐标和亮度，根据 Yxy 颜色空间中三基色与对应合成色之间的关系，确定显示屏目标色域的 RGB 主色和辅色亮度，最终确定显示屏的目标色域系数（要求提供国家权威部门网站截图予以证明响应）； 5.为响应国家及相关部门号召，完善绿色制造体系，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助力工业领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所主要货物 LED 显示屏设备的制造商具有低碳产品供应商证书及具有产品碳标签评价证书，且需被工信部纳入国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名单。 6.为保障本项目的建设及服务水平，所投主要货物 LED 显示屏制造商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能力等级评估依据《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体系能力要求》（T/CITIF 001-2019）的标准，能力等级达到优秀级（CS4）		
2	接收卡	1、最大带载 512x512，最多支持 24 组并行数据 2、无需转接板，单卡自带 HUB75 接口 3、支持逐点亮度校正 4、快速亮暗线调节 5、支持 3D 功能 6、支持 Mapping 功能开启	26	张
3	视频处理	1、输入接口包括 1 路 HDMI2.0+LOOP,2 路 HDMI1.3，1 路 USB3.0，支持选配 1	1	台

	器	路 3G-SDI（IN+LOOP），最大支持 4096*2160@60HZ 信号输入； 2、视频输出支持 6 个千兆网口输出，1 路 10G-OPT 光口，最大带载高达 390 万像素，最宽支持 10240,最高 8192。 3、最大可支持 6 个 2K 图层或 1 个 4K 图层+2 个 2K 图层，全部图层大小和位置可单独调节。4K 接口输入 2K 信号，按 2K 图层计算图层资源； 4、集成发送卡和视频处理器功能，连线更少，设备集成度更高，稳定性兼容性大大提升。 5、支持 U 盘即插即播功能，最大支持 4K 级（3840*2160@60fps）图片和视频的流畅播放，播放列表及切换效果支持自定义编排，最多支持 20 余种图片切换特效；		
4	HDMI 信号分配器	一进四出 HDMI 信号分配器	2	台
5	电源	1、200W,4.5V--40A　内置 EML 滤波器，100%负载老化 具有过压、过滤及短路保护，保修一年。 2、输入电压---85-264V AC，输入频率---47-63HZ 输入电压调整范围---±10%，输入过载保护---110-150%，输入过压保护---115-150% 3、耐压测试---输入对输出：1.5K AC/1MIN ；输入对地：1.5K AC/1MIN 4、开启时间：50MS (典型值)、保持时间：20MS 5、工作温度：-10℃~ +50℃，储存温度：-20℃~ +85℃ 6、安全标准：根据 GB4943、UL60950、EN60950 设计 7、EMC 标准：根据 GB9254、EN55022 A 级设计 9、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50，000 HOURS	24	台
6	屏体结构	屏体结构搭建 、含极窄包边	7.92	㎡

	搭建			
7	大屏备件	含模组 ，电源，接收卡备品	1	套
8	主配电缆	BV10	200	m
9	配电柜	1. 三相配电系统，功率:15KW ； 2. 具有过载、过流、过载保护； 3. 通过遥控或按钮控制	1	台
10	工程布线	屏体所需分支电源线、网线、屏体间连接排线等	1	项
11	设备运输费用	设备运输费用	1	项
12	施工辅材	施工所需的辅料辅材包含：线管、管件、卡钉、管卡、线管、扎带、水晶头、绝缘胶带、螺钉、螺丝、膨胀管、膨胀螺丝、线鼻卡头	1	项
13	安装调试费用	设备安装调试费用	7.92	㎡
二、会议扩声系统				
1	一拖四无线方管话筒	1.基于数字 U 段的传输技术，pi/4-DQPSK 调制方式，采用国产主控芯片，传输距离≥80 米，接收机具有≥4 路平衡输出、≥1 路非平衡混音输出；具有混响、均衡、智能静音、音频加密、功率调节功能。 2.具有≥1 台接收主机、≥4 台桌面式短咪杆发射机；频率范围等同或优于 470MHz-510MHz、540MHz-590MHz、640MHz-690MHz、807MHz-830MHz 四个频段使用。 3.接收机前面板具有≥4 个 LCD 显示屏、≥4 个编码旋钮、≥4 个频率扫描实	1	套

		体按键、≥4 个红外对频实体按键、≥1 个电源开关按键、≥1 个二合一指示灯(红外发射管+对频指示灯);后面板具有≥1 个 LINE-OUT 接口、≥4 个 XLR-OUT 接口、≥4 个 BNC 接口、≥1 个 DC 接口。桌面式发射机具有≥1 个 TYPE-C 充电口、≥1 个 3.5mm 耳麦输入接口、≥1 个 LCD 显示屏、≥1 个电源开关按键，≥1 个触摸开关麦按键。（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 4.具有多档位混响调节功能，混响效果≥15625 个，效果占比、回响延时、混响幅度调节，三种音效各具有≥25 档调节方式。（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5.具有多频段均衡调节功能，均衡调节≥2197 种，麦克风均衡器调节功能，具有高、中、低音三种调节档位，每种效果支持≥13 档调节。 6.具有 ID 码防串扰功能，采用 32 位唯一 ID 码，用于接收和发射配对，收发 ID 码必须相同才能对码，能够有效防止相同频率的信号相互串台。 7.接收机具有≥4 个 LCD 显示屏；发射机具有 LCD 显示屏，能够显示频率信息、音频加密状态、功率挡位、静音状态、电量格数信息。 8.桌面式发射机配置≥1 颗锂电池，使用时长≥15 小时；设备电池孔位≥4 个，支持拓展电池数量，通过拓展连续使用时长≥60 小时。		
三、装修装饰				
1	背景拆除	原背景墙吸音板拆除	1	项
2	LED 背景墙基层	OSB 欧松板基层制作	7	㎡
3	蓝色铝塑板	4mm 厚蓝色铝塑板	10.88	㎡
4	电路维修	原始线路电源检修	1	项

5	天花渗水修复	天花渗水修复，楼板隔温棉包裹，解决冷凝水问题	1	项
6	天花乳胶漆	天花刷乳胶漆	82.74	㎡
7	软膜清理及更换软膜照明	原软膜清理干净，拆卸及安装；原始照明拆除，更换高压灯珠照明	62.16	㎡
8	垃圾外运费	垃圾外运费	1	项

注：以上设备参数须完全响应，如设备参数有负偏离，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一、供货期、质保期

供货方式：现场施工 供货周期：20天

质保期：验收合格交付使用起不低于3年。

二、供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三、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甲方支付30%合同款，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支付60%合同款，剩余10%款项经过甲方验收后清全部款项。

2.采购人不承担因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成交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3.货款支付单位为：汉滨区人民检察院；

发票开具的“购货单位（人）名称”以：汉滨区人民检察院指定为准

四、包装、运输及调试、培训要求

1.中标人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完成招标文件中调试、培训要求的产品的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凡需要现场启动测试的设备，中标人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投标总价。

2.中标人须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五、验收

1.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技术指标、采购要求及性能参数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 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2.所验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验收不

合格，供应商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3.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技术性能，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4.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5.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6.验收依据：

a)合同文本；

b)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c)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d)产品验收清单（注明品名、数量、规格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六、质保及维保服务

1.供应商应设有可承担售后服务的办事处，并驻守多名技术人员，并提供地点、联系人（常驻人员）及联系电话（服务热线），随时解答各种疑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应提供派驻的维护技术人员的数量、构成、能力等情况。

3.服务方式

现场服务，整体验收合格后质量保证期为3年。中标人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规定的，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配件，免维维修等。

4.所提供的服务内容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符合采购人宣传理念及要求，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第五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仅供参考）

采购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 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合同名称：

安康市汉滨区_____采购项目。

2.合同内容：

安康市汉滨区_____采购项目。

具体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二、交货期

交货完成期：合同签订后_____个日历日内。

三、交货及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包装、运输及调试、培训要求

1.中标人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完成招标文件中调试、培训要求的产品的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凡需要现场启动测试的设备，中标人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投标总价。

2.中标人须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六、验收

1.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的产地、规 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技术指标、采购要求及性能参数是

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 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2.所验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安康市汉滨区_____采购项目 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3.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技术性能，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4.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5.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6.验收依据：

a)合同文本；

b)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c)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d)产品验收清单（注明品名、数量、规格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六、质保及维保服务

1.供应商应设有可承担售后服务的办事处，并驻守多名技术人员，并提供地点、联系人（常驻人员）及联系电话（服务热线），随时解答各种疑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应提供派驻的维护技术人员的数量、构成、能力等情况。

3.服务方式：

现场服务，整体验收合格后质量保证期为_____年。中标人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规定的，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配件，免维维修等。

4.所提供的服务内容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符合采购人宣传理念及要求，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七、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具体付款方式由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详细约定。

2.采购人不承担因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成交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3.货款支付单位为：汉滨区人民检察院；

发票开具的“购货单位（人）名称”以：汉滨区人民检察院指定为准

八、技术支持

安康市汉滨区_____采购项目提供全年的技术咨询服务。

九、履约保证

1.所采购的货物须是符合本次采购的质量要求。

2.本项目质量验收达到工作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3.所有货物及辅材须是未使用过的，是用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后，中标方主动与采购方联系并签订合同书，超过甲方规定时间未签订合同书视为中标方主动放弃，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中标方承担。

5.采购人只对中标人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中标人负责。

6.供货方的投标文件为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供货方应履行相应的责任。

十、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货物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甲方（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TCZB-AK-2026-020

汉滨区人民检察院会议室设备改造

谈判响应文件

（正/副本）

谈判供应商：_____（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目　录

一、谈判响应函

二、谈判报价表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

四、商务响应偏离表

五、货物（设备）说明一览表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七、响应方案

八、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九、其他证明资料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服务的谈判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 1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　细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邮 件 地 址：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年　　月　　日

二、谈判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谈判总报价（元）	供货期	备注
谈判总报价（大写）：		（小写：￥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							
总 计				￥：　　（大写）			

注：1.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3.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近半年资信证明）；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已缴存1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评标委员会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参与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四、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商务响应	响应情况	备　注

注：1.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2.响应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投标人单位(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五、货物（设备）说明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及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交付地点	备注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技术响应	响应情况	备　注

注：1、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3、响应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响应方案
（格式自拟）

1、按照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

2、技术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 技术说明书、彩页和官方截图等)。

2、质量保证措施。

3、配送方案。

4、应急方案。

5、售后服务方案。

6、业绩证明材料（近三年类似业绩（23 年 4 月至今）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八、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二）

致：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三）

致：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四）

致：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五）

致：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九、其他证明资料

（供应商认为对其有利的）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 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2：（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 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 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3：（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 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 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 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
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 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 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4（如有）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 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 5（如有）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 ”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 ”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 ”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 ”栏可不填，下同。

[此页以后无内容]